



# 香 港 商 船 資 訊

HONG KONG MERCHANT SHIPPING INFORMATION NOTE

## 2011 年为减少外来水生物转移控制和管理船舶生物污损指南

致：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经营人、船长和船级社

### 概要

本文旨在请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经营人和船长留意，海上环境保护委员会已于 2011 年 7 月举行的第 62 次会议上通过为减少外来水生物转移控制和管理船舶生物污损指南。

1. 国际海事组织（IMO）海上环境保护委员会在 2011 年 7 月举行的第 62 次会议上，藉决议 MEPC.207(62)通过“2011 年为减少外来水生物转移控制和管理船舶生物污损指南”。有关指南的主要目的是制定全球一致的生物污损管理办法。生物污损是外来水生物转移的重要途径，而外来水生物有可能对环境、人体健康、财产或资源构成威胁。
2. IMO 决议 MEPC.207(62) 附件所载的指南见于海事处网页（<http://www.mardep.gov.hk/sc/msnote/msin.html>）本文的附件。
3. 船东、船舶经理人、经营人和船长务须留意上述指南。

海事处航运政策科  
2011 年 8 月 26 日